

泽州县山河镇人民政府信笺

山河镇人民政府 关于泽环委办督函〔2024〕1号文件龙门村 堆放建筑石料问题的整改报告

泽州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根据生态环境部、省环保厅对黄河流域固体废物倾倒排查整治工作发现疑似问题的通知、泽环委办督函〔2024〕1号文件反馈我镇龙门村堆放建筑石料问题。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核查情况：经现场核查，该建筑石料堆放点位于山河镇龙门村村东约1000米处，当时由于修建农业专业合作社在平整土地过程中将建筑石料堆放此处，堆存量约5000吨左右。

处理情况：镇政府责成龙门村村委对裸露堆放的建筑石料行苫盖，目前已全部完成苫盖，下一步龙门村村委将充分利用该堆场的石料对本村道路进行修缮。

山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9月9日

泽州县山河镇人民政府信笺

山河镇人民政府

关于山河镇龙门村堆放建筑石料的问题 整治方案

泽州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14日，根据生态环境部、省环保厅对黄河流域固体废物倾倒排查整治工作发现疑似问题的通知、泽环委办督函〔2024〕1号文件反馈我镇龙门村堆放建筑石料，经现场排查核实，问题属实。我镇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人进行现场核实，对存在的问题拿出处理意见并要求整改落实。

经现场核实，该建筑石料堆放点位于山河镇龙门村村东约1000米处，针对我镇龙门村堆放建筑石料事项，我镇迅速制定整治方案，龙门村村委作为责任主体，具体负责落实整改，做出以下整改方案：1、使用绿网对露天堆放的石料进行全方位苫盖，时限在8月31日前完成。2、龙门村结合本村道路破损严重，充分利用该堆场的石料对本村道路进行修缮，争取在2024年12月30日前完成。

山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1日